

# 鼓楼区人民政府关于 2017 年 区本级决算(草案)的报告

2018 年 9 月 27 日在鼓楼区十七届

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上

鼓楼区财政局局长 柳向阳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会议作关于 2017 年区本级决算（草案）的报告，请审查。

## 一、2017 年全区及区本级财政决算情况

2017 年，全区财政部门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下，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新发展理念，加强财源建设，创新支持方式，提升管理绩效，着力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创新驱动，促进经济提质增效和民生改善，财政收支运行总体保持平稳。

### （一）全区财政决算情况

#### 1、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及其平衡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1.40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53%，同口径增长 8.1%；省、市补助收入 8.38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1.87 亿元；债券转贷收入 4.83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31 亿元；调入资金 0.55 亿元。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29 亿元（含省市专款和上年项目结转支出，下同），增长 1.14%；上解省、市支出

11.79亿元；债务还本支出0.26亿元。

(3)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全区财政收入合计60.34亿元，支出51.34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6.99亿元，项目支出结转2.01亿元。

## 2、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及其平衡情况

(1) 政府性基金上年结余收入3.78亿元，上级补助收入16.44亿元。

(2) 政府性基金支出14.06亿元，调出资金0.55亿元。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20.22亿元，支出合计14.61亿元，收支相抵，项目结余5.61亿元全部结转下年使用。

## 3、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及其平衡情况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25万元。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25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收支相抵无结余。

## (二) 区本级(不含洪山镇，下同)财政决算情况

### 1、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及其平衡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6.05亿元，完成年初预算35.84亿元的100.58%，比增8.1%；省、市补助收入8.24亿元；上年结余1.85亿元；调入资金0.55亿元；下级(洪山镇)上解收入4.35亿元；债券转贷收入4.83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21亿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8.09亿元，完成调整后预算

40.09 亿元的 95.01%；补助下级支出 0.19 亿元；上解省市支出 11.79 亿元；债券还本支出 0.26 亿元。

（3）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区本级财政收入合计 59.08 亿元，支出 50.33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75 亿元，项目支出结转 2 亿元。

## 2、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及其平衡情况

（1）政府性基金上年结余收入 3.74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16.44 亿元。

（2）政府性基金支出 14.04 亿元，调出资金 0.55 亿元。

（3）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20.18 亿元，支出合计 14.59 亿元，收支相抵，项目结余 5.59 亿元全部结转下年使用。

## 3、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及其平衡情况

（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25 万元。

（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5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收支相抵无结余。

## 二、2017 年财政决算有关情况的说明

### （一）区本级财政收支变动情况说明

由于区第二次人代会召开时，省市财政审改财政决算报表尚未结束，因此向区第二次人代会所作的财政工作报告中的相关数据有所变动。一是收入部分，上级补助款增加 2.03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减少 0.14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增加 0.3 亿元；二是支出部分，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减少 1.89

亿元，上缴省、市财政增加 0.06 亿元；三是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增加 3.86 亿元，年终决算结余增加 0.16 亿元，结果为 2 亿元，全部结转 2018 年支出。

## （二）上下级转移支付资金情况

2017 年，区本级争取上级一般预算转移支付资金 8.24 亿元，比 2016 年增加 2.1 亿元，增长 34.23%，其中，返还性收入 1.12 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1 亿元；专项补助资金 6.12 亿元，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国防、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节能环保、城乡社区、农林水、交通运输、资源勘探信息、商业服务业、住房保障等。

## （三）区本级公共财政预算重点支出情况

为有效拉动经济增长，区财政部门有针对性地抓好涉及非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的八项支出，并加大对民生领域和社会事业的支出保障力度。2017 年区本级财政八项支出完成 33.43 亿元，占区本级支出的 87.94%。本级公共安全、城乡社区、科教文卫、农业、社保等重点支出共计 30.27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9.64%，具体是公共安全支出执行率 97.70%、教育支出执行率 98.68%、科学技术支出执行率 99.95%、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执行率 95.5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执行率 93.83%，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执行率 98.87%，城乡社区支出执行率 93.68%，农林水支出执行率 99.99%。社保和城乡社区等两个支出大类执行率稍低的原因是社保年末省市专项补助金额较大，城乡社区建设部分项目

尚未结算，尚未列支的项目资金已结转至 2018 年支出。

#### （四）区本级项目结转资金使用情况

2016 年末，区本级项目资金结转使用 1.85 亿元，2017 年已使用 1.24 亿元，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节能环保、城乡社区、农林水、资源勘探信息、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未使用 0.61 亿元，已全部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五）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各部门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压减一般性支出的要求，不断加强“三公”经费管理。“三公”经费支出 50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8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9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 万元；公务接待费 27 万元，比预算数减少 1 万元。“三公”经费决算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控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和人数，加强公务用车管理，细化公务接待管理规定，“三公”经费持续压减。

#### （三）2017 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7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闽财债管〔2017〕16 号），核定后 2017 年鼓楼区债务限额为 25.8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7.14 亿元，专项债务 18.68 亿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我区债务余额为 20.27 亿元，较 2016 年年末余额 16.14 亿元增加 4.13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6.81 亿元、专项债务 13.46 亿元。无新

增其他政府性债务，债务总额未超过省厅核定的债务限额。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财政部门将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指导和监督，高效地抓好财政工作，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服务高颜值建设，奋力为打造首善之区、幸福之城作出更大的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